

中国和科威特建立战略伙伴关系

国家主席习近平9日在人民大会堂同科威特埃米尔萨巴赫举行会谈。两国元首一致决定建立中科战略伙伴关系,为新时期中科关系注入新动力、开辟新前景。

习近平欢迎萨巴赫第7次访华,赞赏萨巴赫为中科关系发展作出重要贡献。习近平指出,中科是患难见真情的好朋友。建交47年来,双方始终真诚友好、平等相待,务实合作的深度和广

度不断延伸,给两国人民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好处。当今世界正处在变革调整的关键期,中方提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就是要以合作深化共同利益,以融合促进世界和平,同世界各国实现合作共赢、共同发展。

习近平强调,中方把科威特作为在海湾方向共建“一带一路”和维护地区稳定的重要合作伙伴。双方要深化政治互信,坚定支持彼此核心利益。中方将

一如既往支持科方走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科威特是最早同中国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的国家。双方要加强发展战略对接,争取实现合作项目早期收获。要扩大在能源、基础设施、金融、贸易、投资等领域合作,密切人文交流,深化安全和反恐合作。中方愿同科方加强沟通和协调,推动中国同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关系稳步向前发展,共同促进地区和平

稳定。

萨巴赫表示,中国是世界公认的爱好和平的国家。科威特珍视同伟大中国的传统友谊和紧密合作关系,高度评价中国在国际事务中主持公道正义,视中国为值得信赖的朋友和伙伴。科方坚定奉行一个中国政策。我此访带来前所未有庞大的代表团,科方愿同中方在互信的基础上,本着务实的精神,加强在政治、经济、文化、安全等领域合

作关系,合作建设“一带一路”,共同促进海湾地区乃至世界的和平与安全。

会谈后,两国元首见证了多项双边合作文件的签署。双方还发表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科威特关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

会谈前,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为萨巴赫举行欢迎仪式。杨洁篪、曹建明、王毅、辜胜阻等参加。
据新华社电

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报告提交审议

PM2.5浓度降幅大 全国空气质量总体改善

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的报告9日上午提交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报告表示,党的十八大以来,各地区各部门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长三角PM2.5平均浓度下降34.3%

报告介绍,今年5月至6月,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组分为4个小组分别赴河南、内蒙古、山西、陕西、山东、河北、安徽、江苏等8个省区开展执法检查工作,检查组深入到26个地市,共召开29次座谈会,听取了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汇报,实地查看了107个单位和项目。同时,委托其他23个省(区、市)人大常委会开展自查,实现了执法检查全覆盖。

报告显示,2017年,全国338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可吸入颗粒物(PM10)平均浓度比2013年下降22.7%;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区域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分别下降39.6%、34.3%、27.7%,珠三角区域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连续三年达标。全国空气质量总体改善,重点区域明显好转,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明显提升。

报告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全社会生态环境保护的意识明显增强。中央财政加大资金投入,5年累计安排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528亿元。各相关部门分工协作、共同发力,出台20余项价格、财税、金融等经济政



工作人员在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仙宫湖景区内为电动汽车充电。

新华社 图

策,支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顺利开展。企业治污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断提高,人民群众依法参与和监督污染治理的积极性明显提高。

执法检查报告介绍了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的总体情况、法律实施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并对原因进行分析,提出了有关意见和建议。

机动车污染和油品质量监管不到位

报告还提出,重点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执行不够有力,其中机动车污染和油品质量监管不到位。

机动车尤其是重型柴油货

车污染正在成为一些地方大气污染的重要来源。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章对机动车污染控制、车辆监管、油品质量等作了专节规定。

报告指出,一些重型柴油车未安装污染控制装置或者污染控制装置不符合要求,不能达标排放。一些地方和部门对重型柴油车准入把关不严,监管力量不足、监管不到位,车辆不正常安装和使用污染控制装置等违法情况比较普遍。

在油品监管方面,报告指出一些地区油品质量源头管控存在漏洞,对成品油无证生产单位、非法调和成品油行为监管不到位,对流通领域的普通柴油没

有明确监管部门、缺乏监管依据。2017年,有关部门在天津、廊坊、唐山、保定、邢台等五市开展的柴油质量抽检中,合格率仅为47%。

报告还提出,个别地方存在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数据造假现象;一些城市划定了高污染车辆禁行区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没有有效执法监管和处罚。

此外,执法检查报告指出重点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执行不够有力,存在工业污染控制力度不够、民用散煤污染控制不力、扬尘污染防治监督管理不精细、秸秆综合利用不足等问题。

据新华社电

【环保巡视】

河南林州一位领导干部对检查组坦言

“一旦有雾霾看不见山了 心里马上就紧张”

9日,人民大会堂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厅。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门召开会议,审议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报告。这份广受关注的报告,反映着当前各地贯彻实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现状,提出了中肯的建议。

就在2个月前,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围绕中央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决策部署,把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

作为今年监督工作的重中之重,展开了一次全面深入的“法律巡视”,以法律的武器治理污染,用法治的力量保卫蓝天。

今年5月至6月,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分为4个小组,分赴8个省区的26个地市对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委托23个省市区人大常委会开展自查。

检查发现,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

防治取得积极进展,全社会生态环保意识明显增强。

在河南省林州市,当地一位领导干部对检查组坦言,每天早上第一件事就是打开窗户看看窗外的太行山能否看清,“一旦有雾霾看不见山了,心里马上就紧张。”

近年来,从中央到地方出台了一系列压实政府企业治污责任的措施,明确提出主要领导是本行政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第一

责任人,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责任底线。大气污染防治法也强化了政府和企业的法律责任。

“各地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出现了稳中向好的趋势,但是,许多城市环境空气质量问题突出,这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法律规定的责任没有落实到位。”检查组成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程立峰指出。

据新华社电



虚假违法广告如何欺骗消费者?

今年上半年,我国查处违法广告1.5万余件,罚没款9.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6.9%和292.7%。披着各种“马甲”的虚假违法广告是如何欺骗消费者的?记者进行了调查。

保健食品广告夸大功效

“喝口神醋,一查囊肿没有了”“服用减肥胶囊,30天完美变形”……在一些保健食品广告中,各种夸大功效、宣传疗效的言辞对消费者造成误导。

中国消费者协会对保健食品的消费者认知度调查显示,超六成消费者不相信所谓的“保健食品”广告宣传,但是,有些披着“马甲”的广告经过改头换面,让消费者难以辨别。例如有的保健食品标签、外观包装图案与文字、使用说明书、宣传广告与注册或备案的内容相差甚远,将保健功能肆意夸大为具有疾病预防、治疗等功能;有的未标明适用人群与不适用人群,随意扩大至适用所有年龄段人群,未标注“本品不能代替药物”。

医药广告带有“表演”性质

“天山雪莲”“明目二十五味丸”……利用演员扮演“专家”向患者推荐,并在广告语中保证功效和安全性,这种带有表演性质的医药广告容易蒙骗一些病急乱投医的患者。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广告监督管理司有关负责人表示,一些医药、保健品、医疗、投资、收藏等广告,往往打着讲座、访谈的幌子,误导消费者、欺骗性更强。要加强对网站等传播渠道上健康养生类节目的监管,让“医药广告表演者”等虚假违法广告无藏身之地。

互联网广告成监管重点

据统计,互联网广告的经营额已经超过或即将超过传统广告的经营额。当前,互联网广告已经越来越多渗透到人们的生活中,违法现象也屡屡发生。

虚报低价是一种最常见的虚假旅游广告。近几年,各种网络平台上发布的旅游促销广告引人眼球,但由于虚假报价导致游客与导游、旅行社之间的纠纷不断。

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统计,随着2017年9月全国互联网广告监测中心启用,广告监测违法率持续下降,互联网广告监测违法率从9%下降到目前的1.7%,传统媒体广告监测违法率在1%以内。

据新华社电